

小说
花城馆

我的绝代佳人

卢一萍 著



SPM 华方出版精英·花城幽默出版社



我的绝代佳人

卢一萍 著



SPM 南方出版传媒·花城出版社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我的绝代佳人 / 卢一萍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8.1

(花城小说馆)

ISBN 978-7-5360-8491-9

I. ①我… II. ①卢…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56362号

出版人：詹秀敏

责任编辑：王凯 李谓 安然

技术编辑：薛伟民 凌春梅

封面设计：田雷视觉传达

书 名 我的绝代佳人

WO DE JUE DAI JIA REN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A区)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10.25 1 插页

字 数 250,000 字

版 次 2018年1月第1版 2018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4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 - 37604658 37602954

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n.com.cn>

目 录

| | |
|-----------------|-----|
| 序 章 欲望与时间..... | 1 |
| 第一梦 诗歌课 | 18 |
| 第二梦 审美与飞翔..... | 91 |
| 第三梦 寻找回家的路..... | 148 |
| 第四梦 鱼惑 | 205 |
| 第五梦 蝙蝠 | 235 |
| 第六梦 漫长的旅途..... | 275 |
| 末 章 梦结束了..... | 318 |

序章 欲望与时间

为了逃避这个名叫丁小丽的女人，我在很久以前就从都城逃到了遥远的蝙蝠城。但在1999年12月31日下午，我还是收到了那个似乎永远都会风姿绰约的女人的来信。

谁都知道那天是个什么日子——又一个千年的最后一天已到了日落西山的时候。

我一直以为，没有人知道我在这个地方。但丁小丽这封让

人恐惧的来信让我知道我的行踪还是暴露了。

当冰一样的太阳终于融进了寒冷的夜色里，我走出蜗居的房间，穿过鞭炮炸响的街道，好像穿过一个巨大的硝烟弥漫的战场，来到了胜利大街的一座天桥上。我虽然很是沮丧，但这毕竟是千禧之日，总是应该庆贺的，我便买了一瓶廉价的草原大曲，一边喝着，一边看着满天绽放的烟花。我的心情突然变好了，好像马上到来的新的时间真与现在的时间不一样了。——我自然希望它充满神奇，让过去的事情在新的时间里不再发生；我自然希望时间能改变一切。

——人类都在为此祈祷。

——这是一个关于时间的祈祷日。

蝙蝠城的人们早早地从各自的房间里涌到了寒冷的大街上，心里充满神圣而崇高的愿望，把这无边无际的时间的这个瞬间变成了暂时忘掉过去的一个节日。

我想，人们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他们不得不承认，时间是一种让人哀伤的物质，它无比强大，永难战胜。

这个名叫丁小丽的女人是我高中一年级的语文老师，也是我诗歌的启蒙老师。但她与我关系非凡。我十五岁时曾与她发生过一段恋情——按当时的说法，也可叫不正当男女关系，我

们彼此都有了“作风问题”。这件对我人生来说十分重大的事情我一直想忘掉，但她却以各种方式希望我铭记在心。她关心我、爱我、向我表示忏悔、不断地提起那件往事，都是为了使我陷入过去痛苦的泥沼之中。我离开了都城再离开暝城来到蝙蝠城之后，以为以前的一切都摆脱了，就像现在摆脱多灾多难的二十世纪一样。我希望这一切能遗留在这个千年里，像一件沾满尘埃和锈迹的文物。

我藏身四年的蝙蝠城是一座人口不足百万的城市，偏僻而遥远，周围有绿洲和草原，它与我原先流浪过的城市中间隔着无边的荒原和戈壁。没有想到，她的信在今天准时寄来了。我不知道这个神通广大的疯狂女人是怎么知道我的地址的。站在天桥上，我打开了这封情深意长的情书——

我的小爱人：

我在从纽约到都城的航班上给你写这封信，飞机像一只银光闪闪的大鸟，在浩瀚的太平洋的碧波上飞行，而我的心早已回到了你的身边。

亲爱的小爱人，你离开暝城已经四年了，你不知道我有多爱你，多想你，可你这个狠心的小冤家，连个音讯也

不给我。你不知道，这四年米，我为了寻找你的下落，费了多少周折。我一次次从美国回来，都是为了寻找你。虽然找你很难，但我相信，我肯定能找到。无论你到了什么地方，即使你化作了灰，埋在了地下，我也能把你找到。我知道你一定会收到这封信。

我相信你不会忘记十多年前那个夜晚的那个美好瞬间。你给我的一切，一点一滴，我的每一根毛发、每一个毛孔、每一个细胞都深深地铭记着。你给我的第一次——任何人都只有一个第一次呀——叫我怎能忘怀！你当时虽然醉着酒，但我相信你的感觉一定和我一样美好，一定是，绝对是！你给我的一切，我都珍藏于心，我已珍藏这么多年了，我会一直珍藏着。

我的年龄不大，凡是见了我的人都认为我才二十来岁呢。我自己也觉得自己越活越年轻了。虽然我结过几次婚，但我随时准备投入你的怀抱。我现在有很多钱，完全可以让我们过上衣食无忧的生活，这样，你就可以安安心心地写你的诗了。这是我早就有过的想法。我早就不看诗，更不用说写诗了，但我害怕你浪费自己的才华。我相信你一定能写出伟大而不朽的诗歌，相信你不会放弃自己

崇高的理想！

我认识不少诗人，与所有诗歌报刊的编辑都熟悉，自从我不再教书而为官，再下海经商并很快先富起来以后，我每年都要向每家诗歌报刊赞助一笔经费，这一是因为我当年热爱过诗歌，并因为热爱诗歌而获得了你、获得了自己宝贵的爱，所以我要以这种方式来感谢诗神缪斯；二是我要为你的成名创造条件，网罗关系，使你的诗作一写出来，就能发表，就能产生反响。你如果愿意，我保证你一夜之间就能红遍诗坛！

但我的良苦用心你一点也不理解，有时甚至把好心当作了驴肝肺，以致说出不会让我看到你一个字说只要我还在人世就不会拿出一个字去发表这样绝情的话。你不知道我有多么伤心，我一想起你这句话就会伤心欲绝。你这个小弟弟小冤家，你可是世界上最最绝情的人了！但无论怎样，我对你的爱即使海枯石烂也不会改变！

写到这里，我的泪水又像泉水一样涌了出来，眼泪打湿了一张张信纸，我实在没法写下去了。可我心中还有海水一样多的话没有向你说，不说给你，我就会被淹死。所以，我不得不化悲痛为力量，擦干眼泪，向你倾诉。

是的，那天晚上我买好了酒，请你到我的宿舍去。请你时，你不知道我下了多大的决心。因为我是老师呀。但你到我的宿舍来了。因为我平时在班上严厉得很，所以你拘束得要命，你和其他学生一样怕我。我跟你谈诗，我为你朗诵我的诗作，然后我们为诗歌干杯，三杯酒没有喝完，你就醉得趴在了桌子上，然后你把你圣洁的爱献给了我……

啊，就为那圣洁的爱情，我一直在歌唱生活的美好！请你相信我吧，为了它，我还会歌唱下去！即使我死了，到了阴间，我依然会歌唱！

你在那个鬼蝙蝠城过着猪狗不如的生活，你在屠宰厂当了一名屠夫，你这个诗人真伟大呀，竟成了一名屠夫！你在那里住的是偏僻至极的一个紧挨着垃圾场的别人废弃的土坯房。冬天连暖气都没有，你还得去买煤烧火取暖。你在那里认识的那个女人，与你鬼混了七个月后就与你“拜拜”了。你有时憋得受不了啦，还去找野鸡，像牲口配种一样解决性饥渴。与你分手的那个女人其实就是一只鸡，可你把她爱得像宝贝似的。你真会作践自己。你为什么不回到我的身边来呢？我温暖的怀抱一直是向你敞开着

的呀！它一直在等着把你融化！

啊！快回来吧，快回来，我心爱的小爱人，你快回来吧！

你不要试图逃避我的爱，你逃避不掉，你无论到了什么地方，我都能把你找出来，就像我在这么远的地方——在美国纽约——能在蝙蝠城找到你一样。

我不能再写了，剩下的话我还是留在你回到我的怀抱之后再跟你说吧！

但愿你会听到我为你给我的那个美好瞬间而歌唱的声音！真的，你应该为它写一首长诗，只要你写出来了，我就会为你找最好的刊物发表，找最好的出版社出版，请全国最有名的评论家在都城为你开作品研讨会，为你在全国搞巡回诗歌朗诵会，用二十种语言同时向全球译介你的作品。

你应该像我一样，每时每刻都为美好的生活歌唱！这是你——一个诗人的义务和责任，你必须记住！

最后，有一件万分不幸的事情要告诉你，但你知道这个消息后，一定不要过于伤心。那就是荷死了。她的尸体摆在离你们原来住的古宅不远的路边上，她是被人强暴后

杀死的，一丝不挂，满身伤痕，下身糊满了鲜血。案子还没有侦破，但人们都在传闻她是因为你离开她后她与不少男人有不正当男女关系引起男人们相互吃醋而把她杀死的。怕你不相信，特寄上她惨死后被弃尸街头的玉照五张，一张全身的，一张面部的，一张下身的，另两张是分别从左右两侧照的。这就是你曾经与她共同生活过的女人！我想，天底下没有比她更恶心、更罪有应得的了。她背着你做出了那些丢人现眼的丑事，她四年的时间都熬不住，都要去找野男人，怎么能与我对你的爱相比呀！所以，普天之下，最爱你的人只有我！只有我！！只有我！！！

我也许会因为爱，到蝙蝠城来看你。

一千次地吻你！

一千次地拥抱你！

爱死你的：小玛丽亚

1999年12月26日

看完这封信，我不寒而栗，感到十分害怕。我感觉她已经

来到了这里，就在不远的地方看着我。我害怕得满大街乱窜，像一条被防疫人员追杀的野狗。最后，我来到了这座过街天桥上，打开酒瓶，往嘴里灌了一大口。

二

我是四年前从被洪水淹了一半的暝城逃到蝙蝠城来的。对了，我原名卢一萍，现在叫陆涤。我要讲给你的就是我自己的故事。全是真实的事情。我的其他情况公安局的档案里都有，十分详细——我对他们充满敬意的唯一的原因就是他们的一丝不苟，我的血型、发型、体型、指纹、身高，甚至我下巴上的痣、屁股上的胎记等，他们都了解得十分清楚。甚至我原来为什么叫卢一萍这个名字，他们也有科学的分析，其结论是，萍乃极弱之植物，随水漂流，无根无基，可见此人有悲观色彩，在潜意识中也反映了他立场很不坚定，因此是不可靠的；但他又有锋利的一面。相传东汉光武帝舞剑于莲池之畔时，见蜻蜓飞掠于花叶浮萍之间。或立莲枝随风飘摇，或驻足青萍随波荡漾；其姿轻盈曼妙，如剑之击刺翻飞，跃矫灵活，遂名其剑为

“青萍”。而古籍《典论》也曾以名剑论家薛烛、青萍之名喻名剑。以青萍为剑名，从东汉就开始了。所以“一萍”也就是“一剑”之意。“不惜千金买宝刀，貂裘换酒也堪豪”——但这并不是说这个人有豪侠之气、济世之心，而是证明此人喜欢凶器达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喜欢凶器的人就是对社会有危害性的人，所以要严加提防。而他又改用陆涤这个名字，则是为了隐匿原来的身份，以方便做违法乱纪之事，公安机关要严加提防。

我是在那年秋天的一个晚上偷偷离开瞑城来到蝙蝠城的。我没有告诉任何人，即使是荷。——她那时握着我右手的中指正在睡觉。当那只蝙蝠从古宅里飞出来的时候，我的心里有些难受。我向我和荷居住的方向望了一眼，苦笑了一声，茫然地挥了挥手。

我就这样从那座城市消失了。荷以为我很快就会回去，但一年过去了，又一年过去了，我没有给任何人任何消息。我在不少报刊上看到过丁小丽刊登的寻人启事，仍是那种酬金很丰厚的类似于悬赏的启事。但这已起不了作用，因为这里离都城和瞑城都太遥远了。这个国家的人也太多，要把我从十多亿人口中找出来，如同大海捞针。但荷却不动声色，她知道要找我

是徒劳的。她与那只蝙蝠仍一直待在那间屋子里，无望地等着我归去。刚来这里的头一两年，我还十分想念她，但现在我的思念已经变淡。从这一点来说，我得感谢时间。只有时间能帮我做到这一点。

劣质白酒在我身体里燃烧，像欲望一样难以遏制。我瞟了一眼那些裹在大衣里的女人，她们暖烘烘的身体、温热的乳房、微凉的腹部、圆润的大腿……啊，在那一刻，世界是多么温暖！

我很久没有这种感觉了，我差不多又忘掉了丁小丽和她的信。在新世纪即将来临之际，欲望的到来让我感到时间对我真是不一样的，这让我十分感动。我感到那些烟花真是太漂亮了，感到世界美得就像伊甸园一样。我乘着酒兴，忍不住大声喊叫道：“新世纪呀，你快来吧，你像娘子一样快来吧！”

人们看着我，像在看一个疯子，离我近一点的人慌忙闪开了。

我举起酒瓶，把瓶里的酒“咕咚”一口全喝了下去。

如果我爱 是因为恐惧

冰凉的 柔软的小手 如白色花

开在空中 苍白的花啊
你的艳丽消亡于何处
还有你的高贵和芳香……

我想我应该把这首诗写完，献给这个伟大的时刻，但我却醉了。

要在平时，这一斤酒对我而言，只是解解渴而已，也就是说，我已经变成了一个十足的酒鬼。“妈的，该不会是假酒吧，这样的时节……让我喝假酒……也太不够意思了……”

我看了看天空，因为时间即将到2000年1月1日0时0分，烟花更加疯狂地在空中绽放，爆竹像要把世界炸个粉碎，人们的欢呼声如同潮水，一阵阵涌来，整个人世都在狂欢。

“我……我该用什么来庆祝这个伟……伟大的时刻呢，我……我是个诗人……我不能对这个伟大的时刻无……无动于衷啊……”我这样想着，已情不自禁地把手里的空酒瓶摔了出去。酒瓶在空中闪了一下光，在马路上碎开了。它的声响穿透狂欢声传到我的耳朵里，给人一种很舒服的感觉。

一辆鸣着警笛的警车“吱——”地发出了一声惨叫，趴在那里。紧跟在那辆警车后面的几辆高级轿车也“吱吱吱”地

惨叫着，想刹车，但没有刹住。我听到了金属相互撞击时发出的刺耳声响，看到它们撞在一起，我兴奋得“哈哈”大笑起来。

几个好心人见我那样，连忙提醒我：“小伙子，你惹了察子，还不快跑！”

因为醉酒，我摇摇晃晃地跑了两步，天地便开始旋转起来，我趴在地上起不来了，然后，有人在我头上狠狠地砸了一闷棍，我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三

我是被人用冷水泼醒的。我打了个激灵，像被蛇咬了一口，甩了甩脑袋上的水，猛地睁开了眼睛。我看见几个气急败坏的警察正虎视眈眈地盯着我，然后便是一阵拳打脚踢。我开始还“嗷嗷”大叫着，但很快就痛得叫不出声音。我被揍昏了，是他们又一次用冷水泼醒我的。我记得我第二次被泼醒后，他们又把我揍了一顿，然后气狠狠地像扔破麻袋一样，把我扔进了一间已关了几个嫌疑犯的拘留室里。